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18090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14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18090 号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洞头城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洞头城发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洞头城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洞头城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洞头城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洞头城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洞头城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洞头城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洞头城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洞头城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8 月 30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11,325,054.90	712,753,225.71	446,338,519.30	253,520,712.76	754,829,352.38	467,026,858.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958,793,551.30	958,793,551.30	1,108,726,081.98	1,108,364,266.78	1,344,933,951.68	1,344,925,409.68
预付款项	五、3	56,706,986.95	31,612,127.95	56,929,582.95	31,612,127.95	56,745,151.95	31,112,127.95
其他应收款	五、4	1,025,654,238.38	3,182,352,666.08	742,188,304.14	2,245,097,558.43	542,333,163.31	700,841,026.29
存货	五、5	6,249,534,217.88	3,947,911,360.59	6,199,501,458.10	3,960,129,931.76	4,411,939,614.97	2,205,411,696.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4,536,984.82		4,716,208.97		1,147,031.64	
流动资产合计		9,306,551,034.23	8,833,422,931.63	8,558,400,155.44	7,598,724,597.68	7,111,928,265.93	4,749,317,118.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5,650,000.00		9,650,000.00		1,1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381,257,618.96	271,400,000.00	380,995,320.62	270,500,000.00	120,031,593.81	260,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35,988,012.52	4,215,737.21	116,942,317.13	579,309.29	114,469,220.83	959,722.96
在建工程	五、10	960,814,978.71	25,694,829.59	889,176,655.00	25,545,829.59	803,341,525.85	2,337,35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22,212,070.73	19,324,743.52	409,656.24		420,954.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654,987.64		1,613,337.76		2,891,88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6,577,668.56	320,635,310.32	1,398,787,286.75	296,625,138.88	1,042,305,184.42	263,797,073.96
资产总计		10,823,128,702.79	9,154,058,241.95	9,957,187,442.19	7,895,349,736.56	8,154,233,450.35	5,013,114,192.8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建贵

吴明辰

吴明辰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106,186,504.37	150,000,000.00	792,222,705.85	70,000,000.00	786,369,069.01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27,595,824.40	5,817,054.03	33,723,341.78	11,064,979.73	30,636,974.15	7,597,625.53
预收款项	五、15	82,559,866.68	-	144,919,056.15		176,195,727.65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2,082,049.45	269,221.99	1,449,974.15	187,475.96	1,267,491.81	122,533.95
应交税费	五、17	150,162,119.19	146,589,205.79	141,990,957.87	140,845,658.49	123,899,179.76	128,571,238.36
其他应付款	五、18	1,496,665,886.07	3,499,324,818.92	817,556,703.78	2,306,080,688.02	459,232,207.96	1,122,090,266.1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451,000,000.00	190,000,000.00	1,006,000,000.00	359,000,000.00	754,500,000.00	18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16,252,250.16	3,992,000,300.73	2,937,862,739.58	2,887,178,802.20	2,332,100,650.34	1,595,381,66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0	1,691,000,000.00	800,000,000.00	1,127,980,000.00	640,000,000.00	1,661,809,960.00	760,809,96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1	6,427,827.94	-	2,258,668.97	-	642,294.02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2	1,130,000.00	-	80,000.00	-	27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8,557,827.94	800,000,000.00	1,130,318,668.97	640,000,000.00	1,662,722,254.02	760,809,960.00
负债合计		5,014,810,078.10	4,792,000,300.73	4,068,181,408.55	3,527,178,802.20	3,994,822,904.36	2,356,191,624.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3	1,879,970,000.00	1,879,970,000.00	1,879,970,000.00	1,879,970,000.00	177,200,000.00	177,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3,259,809,617.08	2,251,354,151.40	3,316,773,526.87	2,267,101,762.76	3,400,792,186.72	2,267,101,762.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5	2,563,829.23	-	2,667,215.72		2,821,861.21	
盈余公积	五、26	23,073,378.99	23,073,378.99	22,109,917.17	22,109,917.17	21,262,080.61	21,262,080.61
未分配利润	五、27	638,083,931.94	207,660,410.83	569,492,795.64	198,989,254.43	458,976,049.76	191,358,72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3,500,757.24	4,362,057,941.22	5,791,013,455.40	4,368,170,934.36	4,061,052,178.30	2,656,922,568.80
少数股东权益		4,817,867.45	-	97,992,578.24		98,358,36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8,318,624.69	4,362,057,941.22	5,889,006,033.64	4,368,170,934.36	4,159,410,545.99	2,656,922,56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23,128,702.79	9,154,058,241.95	9,957,187,442.19	7,895,349,736.56	8,154,233,450.35	5,013,114,192.8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建强

吴鸣辰

吴鸣辰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8	228,397,356.42	121,217,292.87	328,293,107.25	230,511,489.62	443,851,286.66	343,224,754.85
减：营业成本	五、28	211,331,493.59	115,521,311.62	303,954,528.68	217,209,870.20	411,173,446.13	327,334,719.90
税金及附加	五、29	6,443,757.43	4,063,036.21	9,205,301.89	3,574,685.78	9,661,457.46	2,715,862.86
销售费用	五、30	7,694,292.81		11,466,476.54		8,442,234.38	
管理费用	五、31	22,095,027.37	2,179,670.58	19,367,797.64	2,140,700.71	20,482,350.48	1,002,745.1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32	1,470,319.85	5,497.44	931,988.53	6,944.95	875,375.03	6,591.72
其中：利息费用		2,026,360.92		1,419,554.93		1,059,616.35	
利息收入		-569,268.55		-502,649.83		-204,869.3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五、33	28,119,153.35		73,753,197.98		14,774,535.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62,298.34		430,486.66		178,966.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2,298.34		-36,273.19		46,783.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992,377.69		-615.84			
其他收益	五、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51,539.37	-552,222.98	57,550,082.77	7,579,287.98	8,169,925.28	12,164,835.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68,979,583.15	11,566,356.98	58,105,369.80	3,725,200.00	111,284,664.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842,718.96		25,822.51	0.57	185,736.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888,403.56	11,014,134.00	115,629,630.06	11,304,487.41	119,268,852.61	12,164,835.2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4,464,475.19	1,379,515.78	4,444,787.37	2,826,121.85	3,556,204.19	3,041,208.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23,928.37	9,634,618.22	111,184,842.69	8,478,365.56	115,712,648.42	9,123,626.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70,423,928.37	9,634,618.22	111,184,842.69	8,478,365.56	115,712,648.42	9,123,626.4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23,928.37	9,634,618.22	111,184,842.69	8,478,365.56	115,712,648.42	9,123,626.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70,423,928.37	-	111,184,842.69	-	115,712,648.42	-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227.96		111,550,632.14		116,266,483.3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700.41		-365,789.45		-553,834.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423,928.37	9,634,618.22	111,184,842.69	8,478,365.56	115,712,648.42	9,123,62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854,227.96	-	111,550,632.14	-	116,266,483.34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700.41	-	-365,789.45	-	-553,834.92	-

本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彭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吴鸣晨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鸣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796,523.75	246,994,509.18	544,348,684.88	474,665,531.08	127,661,483.10	66,029,43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08,09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95,285,844.52	11,566,356.98	97,803,581.87	3,725,200.00	17,787,822.05	501,95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082,368.27	258,560,866.16	642,152,266.75	478,390,731.08	147,957,401.05	66,531,39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121,042.10	101,271,048.55	2,098,084,284.15	1,968,960,751.00	1,999,971,057.39	1,902,942,219.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04,723.10	4,812,571.38	12,038,640.04	844,046.23	11,827,158.62	379,74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6,115.51	3,790,992.56	10,729,301.65	1,719,286.06	9,818,815.28	1,009,55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18,356,255.95	4,884,352.91	21,037,240.85	1,229,808.32	27,865,418.71	497,55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468,136.66	114,758,965.40	2,141,889,466.69	1,972,753,891.61	2,049,482,450.00	1,904,829,06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614,231.61	143,801,900.76	-1,499,737,199.94	-1,494,363,160.53	-1,901,525,048.95	-1,838,297,67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6,759.85		132,18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98,7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785.00	-	966,759.85	-	132,183.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367,732.95	229,625.00	101,021,108.31	23,220,337.59	144,415,499.78	19,0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0,709.63		27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30,820,000.00		2,305,57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368,442.58	229,625.00	401,841,108.31	33,220,337.59	146,721,071.78	19,0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69,657.58	-229,625.00	-400,874,348.46	-33,220,337.59	-146,588,888.78	-19,05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900,000.00	1,703,770,000.00	1,702,770,000.00	1,555,596,710.92	1,554,6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6,750,356.23	650,000,000.00	1,532,452,171.06	350,000,000.00	1,413,493,069.01	6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1,006,041,943.05	1,535,079,696.70	1,017,796,089.04	965,736,145.18	288,556,538.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3,792,299.28	2,185,979,696.70	4,254,018,260.10	3,018,506,145.18	3,257,646,318.67	2,244,6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4,766,557.71	579,000,000.00	1,808,928,494.22	378,809,960.00	893,776,794.45	71,190,0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906,273.08	268,407,291.32	362,153,909.73	153,945,974.33	174,779,595.49	42,926,534.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452,785,506.92	1,032,912,168.19	199,855,140.83	1,017,872,858.15	440,121,221.35	382,312,42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1,458,337.71	1,880,319,459.51	2,370,937,544.78	1,550,628,792.48	1,508,677,611.29	496,428,996.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33,961.57	305,660,237.19	1,883,080,715.32	1,467,877,352.70	1,748,968,707.38	1,748,231,00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978,535.60	449,232,512.95	-17,530,833.08	-59,706,145.42	-299,145,230.35	-90,085,725.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338,519.30	253,520,712.76	403,869,352.38	313,226,858.18	703,014,582.73	403,312,583.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8,317,054.90	702,753,225.71	386,338,519.30	253,520,712.76	403,869,352.38	313,226,858.18
		978,317,054.90	702,753,225.71	386,338,519.30	253,520,712.76	403,869,352.38	313,226,858.1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建章

吴鸣展

吴鸣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9,970,000.00	-	-	-	3,316,773,526.87	-	-	2,667,215.72	22,109,917.17	569,492,795.64		5,791,013,455.40	97,992,578.24	5,889,006,033.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1,879,970,000.00	-	-	-	3,316,773,526.87	-	-	2,667,215.72	22,109,917.17	569,492,795.64		5,791,013,455.40	97,992,578.24	5,889,006,033.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6,963,909.79	-	-	-103,386.49	963,461.82	68,591,136.30		12,487,301.84	-93,174,710.79	-80,687,408.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854,227.96		69,854,227.96	569,700.41	70,423,92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6,963,909.79	-	-	-	-	-		-56,963,909.79	-93,744,411.20	-150,708,320.99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552,388.64							1,552,388.64		1,552,388.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58,516,298.43							-58,516,298.43	-93,744,411.20	-152,260,709.6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63,461.82	-1,263,091.66		-299,629.84	-	-299,62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963,461.82	-963,461.82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99,629.84		-299,629.84		-299,629.84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103,386.49				-103,386.49	-	-103,386.49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103,386.49				-103,386.49		-103,386.49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9,970,000.00	-	-	-	3,259,809,617.08	-	-	2,563,829.23	23,073,378.99	638,083,931.94		5,803,500,757.24	4,817,867.45	5,808,318,624.6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进贵

吴鸣辰

吴鸣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200,000.00	-	-	-	3,400,792,186.72	-	-	2,821,861.21	21,262,080.61	458,976,049.76		4,061,052,178.30	98,358,367.69	4,159,410,545.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77,200,000.00	-	-	-	3,400,792,186.72	-	-	2,821,861.21	21,262,080.61	458,976,049.76		4,061,052,178.30	98,358,367.69	4,159,410,545.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2,770,000.00	-	-	-	-84,018,659.85	-	-	-154,645.49	847,836.56	110,516,745.88		1,729,961,277.10	-365,789.45	1,729,595,48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550,632.14		111,550,632.14	-365,789.45	111,184,842.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2,770,000.00	-	-	-	-84,018,659.85	-	-	-	-	-		1,618,751,340.15	-	1,618,751,340.15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702,770,000.00				-84,018,659.85							1,618,751,340.15		1,618,751,340.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47,836.56	-1,033,886.26		-186,049.70	-	-186,049.7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7,836.56	-847,836.56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65,121.30		-65,121.30		-65,121.30	
3. 其他										-120,928.40		-120,928.40		-120,928.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154,645.49				-154,645.49	-	-154,645.49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154,645.49				-154,645.49		-154,645.49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9,970,000.00	-	-	-	3,316,773,526.87	-	-	2,667,215.72	22,109,917.17	569,492,795.64		5,791,013,455.40	97,992,578.24	5,889,006,033.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建贵

吴鸣展

吴鸣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200,000.00	-	-	-	1,869,368,622.91	-	-	2,221,191.25	20,349,717.97	339,570,097.11		2,408,709,629.24	98,912,202.61	2,507,621,831.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77,200,000.00	-	-	-	1,869,368,622.91	-	-	2,221,191.25	20,349,717.97	339,570,097.11		2,408,709,629.24	98,912,202.61	2,507,621,831.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531,423,563.81	-	-	600,669.96	912,362.64	119,405,952.65		1,652,342,549.06	-553,834.92	1,651,788,71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266,483.34		116,266,483.34	-553,834.92	115,712,64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531,423,563.81	-	-	-	-	-		1,531,423,563.81	-	1,531,423,563.81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531,423,563.81							1,531,423,563.81		1,531,423,563.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12,362.64	3,139,469.31		4,051,831.95	-	4,051,831.95
1. 提取盈余公积									912,362.64	-912,362.64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26,375.02		-126,375.02		-126,375.02
3. 其他										4,178,206.97		4,178,206.97		4,178,206.9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600,669.96				600,669.96	-	600,669.96
1. 本期提取								766,200.00				766,200.00		766,200.00
2. 本期使用								-165,530.04				-165,530.04		-165,530.04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200,000.00	-	-	-	3,400,792,186.72	-	-	2,821,861.21	21,262,080.61	458,976,049.76		4,061,052,178.30	98,358,367.69	4,159,410,545.9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建章

吴鸣展

吴鸣展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2018年度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9,970,000.00	-	-	-	2,267,101,762.76	-	-	-	-	22,109,917.17	198,989,254.43	-	4,368,170,93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9,970,000.00	-	-	-	2,267,101,762.76	-	-	-	-	22,109,917.17	198,989,254.43	-	4,368,170,934.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5,747,611.36	-	-	-	-	963,461.82	8,671,156.40	-	-6,112,99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34,618.22		9,634,61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5,747,611.36	-	-	-	-	-	-	-	-15,747,611.36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5,747,611.36								-15,747,611.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963,461.82	-963,461.8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963,461.82	-963,461.82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9,970,000.00	-	-	-	2,251,354,151.40	-	-	-	-	23,073,378.99	207,660,410.83	-	4,362,057,941.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彭进贵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吴鸣展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鸣展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2017年度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200,000.00	-	-	-	2,267,101,762.76	-	-	-	21,262,080.61	191,358,725.43	-	2,656,922,56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7,200,000.00	-	-	-	2,267,101,762.76	-	-	-	21,262,080.61	191,358,725.43	-	2,656,922,568.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2,770,000.00	-	-	-	-	-	-	-	847,836.56	7,630,529.00	-	1,711,248,365.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78,365.56		8,478,365.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2,770,000.00	-	-	-	-	-	-	-	-	-	-	1,702,7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702,770,000.00											1,702,7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47,836.56	-847,836.5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847,836.56	-847,836.56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9,970,000.00	-	-	-	2,267,101,762.76	-	-	-	22,109,917.17	198,989,254.43	-	4,368,170,934.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彭建贵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吴鸣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鸣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2016年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200,000.00	-	-	-	712,441,762.76	-	-	-	-	20,349,717.97	183,147,461.65	-	1,093,138,94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77,200,000.00	-	-	-	712,441,762.76	-	-	-	-	20,349,717.97	183,147,461.65	-	1,093,138,942.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554,660,000.00	-	-	-	-	912,362.64	8,211,263.78	-	1,563,783,626.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23,626.42		9,123,626.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554,660,000.00	-	-	-	-	-	-	-	1,554,6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554,660,000.00								1,554,6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912,362.64	-912,362.6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912,362.64	-912,362.64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200,000.00	-	-	-	2,267,101,762.76	-	-	-	-	21,262,080.61	191,358,725.43	-	2,656,922,568.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彭建贵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吴鸣晨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鸣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资本:	187,997 万元
实收资本:	187,997 万元
注册号:	913303225717230771
控股股东:	温州市洞头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彭进贵
成立时间:	2011 年 3 月 22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1 年 3 月 22 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北岙街道中兴路 38 号 6 楼(仅限办公使用)
组织形式:	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城市建设
经营范围:	市政道路、基础设施的建设、投资;城市改造、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格证经营);园林绿化景观投资、建设、养护;城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城市建设规划、设计;实业投资;资产经营租赁;物业管理;市场经营管理;土地开发与利用;建筑用石料(花岗岩)开采、加工、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设施租赁;道路清扫保洁;海水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	-----------------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1 户，较 2017 年新增加一户。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0 户，较 2016 年多 2 户；2016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较 2015 年减少 2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公司历史沿革

1、2011 年 3 月 22 日，洞头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系洞头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号 330322000008913，注册资本 7000 万元；股东为洞头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出资 1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洞头信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洞信泰会验（2011）1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毅。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比例 (%)
洞头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货币资金	7,000.00	1,400.00	20.00
总计		7,000.00	1,400.00	20.00

2、洞头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历次变更

2013 年 11 月 18 日第一次注册资本变更

2013 年 11 月 1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7000 万元增加至 17720 万元。由洞头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全额出资。2013 年 10 月收到洞头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4900 万、2013 年 11 月收到以货币出资投入 5220 万、6200 万，实收资本至此全部到位。

2013 年 12 月 6 日，温州瓯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洞头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截止 2013 年 11 月 18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温瓯江会验（2013）147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洞头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772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同意变更公司名称及公司住所，原有公司名称洞头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温州市洞头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原有公司住所为洞头县腾飞路 79 号财政大楼三楼变更为温州市洞头区北岙街道腾飞路 79 号财政大楼三楼。三证合一，获得 91330322571723077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17 年 11 月 1 日，根据修改后的章程和股东决议，决定股东新增投入资本增加注册资本 170277 万元，并 2017 年 12 月完成增资、工商变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比例 (%)
温州市洞头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货币资金、土地使用权	187,997.00	187,997.00	100.00
总计		187,997.00	187,997.00	1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以后的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

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如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核算的，可参考以下表述：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

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政府款项组合	应收洞头区国资、财政部门及其下属单位的款项
其他组合	保证金、备用金、员工个人款项，关联往来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政府款项组合	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小但有其他明显特征全部或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土地整理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开发成本主要包括土地成本、前期工程费、建安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公共配套设施费、开发间接费。属于直接成本支出的，直接计入相应成本核算项目的开发成本；应由各成本核算项目共同负担的间接费用，应先进行归集核算，会计期末再按一定的分配标准分配计入有关成本核算对象的开发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30	0-10	3.33-9.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10	9.00-31.67
交通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0-10	9.00-2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

（4）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说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还应说明每一个会计期间对该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以及针对该项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结果。）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

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尚未制定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

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代建工程收入

开发年度末公司提供成本核算明细，根据委托代建方核实确认的工程工作量及对应发生的工程成本加计固定比率收益确认收入。项目成本包括：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工程款及各项间接费用。

（5）安置房销售收入

安置房销售收入，一般应满足以下几个条件则确认收入：(1)房屋竣工并验收合格，说明商品是合格的；(2)完成竣工结算，说明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3)签订售房合同及收取房款说明房款收入已能可靠计量且已经或能够流入企业；(4)房屋办理了移交手续交付业主使用，说明与房屋所有权相联系的风险和报酬及房屋的管理权和控制权均全部转移。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

在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为了保持相关信息披露的一致性和对比性，对 2016 年度发生的政府补助进行了追溯调整列报。

d.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其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列示。

本公司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分项列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分项列示。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16、17	3、5、17	3、5、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5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24,129.28	21,432.51	23,732.79
银行存款	1,011,300,925.62	446,317,086.79	754,805,619.59
合 计	1,011,325,054.90	446,338,519.30	754,829,352.38

说明：其中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 350,960,000.00 元为受限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 60,000,000.00 元为受限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 33,008,000.00 元为受限资产。

2、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风险分类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8,793,551.30	100.00			958,793,551.30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958,793,551.30	100.00			958,793,551.30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58,793,551.30	100.00			958,793,551.30

(续)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8,726,081.98	100.00			1,108,726,081.98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1,108,364,266.78	99.97			1,108,364,266.78
账龄组合	361,815.20	0.03			361,815.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08,726,081.98	100.00			1,108,726,081.98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4,933,951.68	100.00			1,344,933,951.68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1,344,933,951.68	100.00			1,344,933,951.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44,933,951.68	100.00			1,344,933,951.68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1,815.20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61,815.20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8,793,551.3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温州市洞头区工务局	562,726,721.58	1 年以内 72,309,418.52; 1-2 年 159,576,997.53; 2-3 年 219,103,704.12; 3 年以上 73,248,956.68	58.69	0.00
温州市洞头区交通工 程建设指挥部	283,755,361.94	1 年以内 31,918,638.09; 1-2 年 46,104,476.77; 2-3 年 83,005,006.09 3 年以上 117,115,938.13	29.60	0.00
温州市洞头区工业区建 设指挥部	79,468,161.13	1 年以内 5,145,033.30; 1-2 年 3,912,588.51; 2-3 年 195,682,011.49; 3 年以上 50,842,337.82	8.29	0.00
温州市洞头区海涂围垦 工程建设指挥部	17,812,577.50	1 年以内 185,367.36;1-2 年 240,003.21;2-3 年 3,662,153.72;3 年以 上 13,725,053.21	1.86	0.00
温州市洞头区渔港工 程建设指挥部	15,030,729.15	1 年以内 13,376,479.12;1-2 年 23,470,322.15;2-3 年 29,212,106.13;3 年以上 20,546,883.32	1.56	0.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958,793,551.30		100.00	0.00
-----	----------------	--	--------	------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50,971,001.1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4.7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账准备期末 余额
温州市洞头区工务局	645,876,260.51	1 年以内 159,576,997.53; 1-2 年 219,103,704.12; 2-3 年 267,195,558.86	58.25	0.00
温州市洞头区交通工 程建设指挥部	297,043,776.49	1 年以内 46,104,476.77; 1-2 年 83,005,006.09 2-3 年 162,322,990.77	26.79	0.00
温州市洞头区工业区建 设指挥部	75,261,779.94	1 年以内 3,912,588.51; 1-2 年 195,682,011.49; 2-3 年以上 51,780,989.93	6.79	0.00
温州市洞头区海涂围垦 工程建设指挥部	17,785,231.45	1 年以内 240,003.21;1-2 年 3,662,153.72;2-3 年 13,883,074.52	1.60	0.00
温州市洞头区渔港工 程建设指挥部	15,003,952.80	1 年以内 23,470,322.15;1-2 年 29,212,106.13;2-3 年 25,326,092.76	1.35	0.00
合 计	1,050,971,001.19		94.78	0.00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91,458,171.2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6.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账准备期末
------	------	----	--------	-------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额的比例（%）	余额
洞头县工务局	928,574,505.83	1 年以内 219,103,704.12; 1-2 年 319,096,167.40; 2-3 年 390,374,634.31	69.03	0.00
洞头县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257,238,325.53	1 年以内 83,005,006.09 1-2 年 82,941,690.92; 2-3 年 85,680,325.66	19.13	0.00
洞头县工业区指挥部	72,984,715.12	1 年以内 195,682,011.49; 1-2 年 10,383,152.97; 2-3 年 43,033,360.65	5.43	0.00
洞头县海涂围垦指挥部	17,670,955.67	1 年以内 3,662,153.72;1-2 年 7,511,361.09; 2-3 年 6,497,440.86	1.31	0.00
洞头县渔港指挥部	14,989,669.07	1 年以内 29,212,106.13;1- 2 年 34,444,008.05; 2-3 年 10,412,096.01	1.11	0.00
合 计	1,291,458,171.22		96.01	0.00

3、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264.00	0.04	500,000.00	0.88
1 至 2 年	500,000.00	0.88	908,837.00	1.60
2 至 3 年	908,837.00	1.60	2,946,552.00	5.18
3 年以上	55,277,885.95	97.48	52,574,193.95	92.35

合 计	56,706,986.95	100.00	56,929,582.95	100.00
-----	---------------	--------	---------------	--------

(续)

账 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0,000.00	0.88	908,837.00	1.60
1 至 2 年	908,837.00	1.60	3,036,552.00	5.35
2 至 3 年	2,946,552.00	5.18	3,270,000.00	5.76
3 年以上	52,574,193.95	92.35	49,529,762.95	87.28
合 计	56,929,582.95	100.00	56,745,151.9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合计 17,586,374.00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31.02%，具体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浙江环宇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	5,974,987.00	10.54	3 年以上	尚未财务决算
洞头县城市开发建设指挥部新城市政专户	非关联	4,088,837.00	7.21	2-3 年 908,837.00; 3 年以上 3,180,000.00	尚未财务决算
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	3,300,220.00	5.82	3 年以上	尚未财务决算
洞头县杨文工业园区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	2,222,330.00	3.92	3 年以上	尚未财务决算
温州市龙湾区灵昆大道接线隧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	2,000,000.00	3.53	3 年以上	尚未财务决算
合 计		17,586,374.00	31.0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合计 17,586,374.00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30.90%，具体客户明细如下：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 龄	未结算原因
浙江环宇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	5,974,987.00	10.51	3 年以上	项目未完工
洞头县城市开发建设指挥部新城市政专户	非关联	4,088,837.00	7.18	1-2 年 908,837.00; 3 年以上 3,180,000.00	项目未完工
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	3,300,220.00	5.80	3 年以上	项目未完工
洞头县杨文工业园区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	2,222,330.00	3.90	3 年以上	项目未完工
温州市龙湾区灵昆大道接线隧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	2,000,000.00	3.51	3 年以上	项目未完工
合 计		17,586,374.00	30.9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合计 17,586,374.00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30.89%，具体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 龄	未结算原因
浙江环宇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	5,974,987.00	10.50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洞头县城市开发建设指挥部新城市政专户	非关联	4,088,837.00	7.18	1 年以内 908,837.00; 2-3 年 3,180,000.00	未到结算期
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	3,300,220.00	5.80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洞头县杨文工业园区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	2,222,330.00	3.90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温州市龙湾区灵昆大道接线隧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	2,000,000.00	3.51	3 年以上	项目未完工
合 计		17,586,374.00	30.89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25,654,238.38	742,188,304.14	542,333,163.31
合 计	1,025,654,238.38	742,188,304.14	542,333,163.31

①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5,654,238.38	100.00			1,025,654,238.38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1,003,592,901.52	97.85			1,003,592,901.52
其他组合	22,061,336.86	2.15			22,061,336.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25,654,238.38	100.00			1,025,654,238.38

(续)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2,188,304.14	100.00			742,188,304.14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651,432,005.15	87.77			651,432,005.15
其他组合	90,756,298.99	12.23			90,756,298.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42,188,304.14	100.00			742,188,304.14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2,333,163.31	100.00			542,333,163.31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432,402,630.12	79.73			432,402,630.12
其他组合	109,930,533.19	20.27			109,930,533.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42,333,163.31	100.00			542,333,163.31

②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政府单位往来款	1,003,592,901.52	651,432,005.15	432,402,630.12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	22,061,336.86	90,756,298.99	109,930,533.19
合 计	1,025,654,238.38	742,188,304.14	542,333,163.31

③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251,926,981.19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霞中学迁建工程专户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94,888,095.060	1 年以内 21,000,000.00 元, 1-2 年 64,880,000.00 元	9.25	
洞头县大陆引（供水）工程建设指挥部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64,736,005.97	三年以上	6.31	
大门三条岗至沙岙段公路工程专户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35,566,558.26	2-3 年 3,175,000.00 元, 1-2 年 9,271,744.00 元, 1 年以内	3.47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1,105,397.20 元		
洞头县鹿西乡人民政府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29,911,996.00	2-3 年	2.92	
华中小学装饰工程专户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26,824,325.90	1 年以内 6,816,899.78; 1-2 年 6,853,177.11; 2-3 年 13,154,249.01	2.62	
合 计			251,926,981.19		24.57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212,042,362.59 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8.56 %,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霞中学迁建工程专户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68,791,394.78	1 年以内	9.27	0.00
洞头县大陆引（供水）工程建设指挥部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64,736,005.97	3 年以上	8.72	0.00
洞头县鹿西乡人民政府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31,409,316.00	1-2 年	4.23	0.00
霓屿义务学校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26,444,094.02	1 年以内	3.56	0.00
殡仪服务中心工程专户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20,661,551.82	1 年以内	2.78	0.00
合 计			212,042,362.59		28.56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350,515,109.94 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4.6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洞头县财政局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197,139,624.97	一年以内	36.35	0.00
洞头县大陆引（供）水工程建设指挥部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64,736,005.97	三年以上	11.94	0.00
洞头县鹿西乡人民政府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31,409,316.00	一年以内	5.79	0.00
北岙街道办事处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28,960,000.00	一年以内	5.34	0.00
温州金来建设有限公司	否	政府单位往来款	28,270,163.00	2-3 年	5.21	0.00
合 计			350,515,109.94		64.63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5.00		1,655.00
库存商品	34,118,603.65		34,118,603.65
低值易耗品	51,307.84		51,307.84
开发成本	4,679,750,341.06		4,679,750,341.06
土地整理成本	1,462,249,611.52		1,462,249,611.52
开发产品	73,362,698.81		73,362,698.81
合 计	6,249,534,217.88		6,249,534,217.88

(续)

项 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2.52		2,712.52

项 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6,832,855.46		26,832,855.46
低值易耗品	88,922.50		88,922.50
开发成本	4,771,974,985.55		4,771,974,985.55
土地整理成本	1,354,554,481.77		1,354,554,481.77
开发产品	46,047,500.30		46,047,500.30
合 计	6,199,501,458.10		6,199,501,458.10

(续)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6.26		2,696.26
库存商品	26,912,318.81		26,912,318.81
低值易耗品	88,350.50		88,350.50
开发成本	3,142,526,185.96		3,142,526,185.96
土地整理成本	1,236,920,027.59		1,236,920,027.59
开发产品	5,490,035.85		5,490,035.85
合 计	4,411,939,614.97		4,411,939,614.97

(2)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2018 年末为 296,056,522.92 元，2017 年末为 295,243,735.42 元，2016 年末为 251,858,182.99 元。

(3)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万元)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跌价准备
兴港家园	7,500.00	33,577,550.75	35,954,630.55		
沙港家园	3,000.00	16,244,081.82	16,736,717.82		
和港家园	6,100.00	32,807,843.37	33,526,937.37		
蓝港花苑一期	8,312.97				
蓝港花苑二期	4,500.00	38,472,663.97			
后寮生态陵园	1,200.00	780,000.00	2,894,086.06	6,044,451.09	
蓝港花苑三期	2,815.02	3,934,723.44	11,074,121.56	14,135,968.95	
蓝港花苑四期	3,200.00	68,596.19	68,596.19	68,596.19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配套建设	400.00	139,864.16	97,364.16	97,364.16	
南塘花苑	8,490.00	45,505,363.42			
风门新居	8,000.00	299,775.00	299,775.00	299,775.00	
03-02 地块安置房项目				13,548,470.21	
02-06 地块安置房项目				13,927,643.98	
新城一期 02-01 地块农房集聚	9,333.25	17,477,280.00	17,477,280.00	17,477,280.00	
新城二期 C02-4 地块农房集聚	45,666.24	60,346,080.00	60,346,080.00	60,346,080.00	
新城一期 03-01-2、3、4 号农房集聚	18,866.50	36,273,600.00	36,273,600.00	36,273,600.00	
新城二期 C01-2-1 农房集聚	81,992.88	30,337,920.00	30,337,920.00	30,337,920.00	
新城二期 C01-2-2 农房集聚		74,139,240.00	74,139,240.00	74,139,240.00	
新城二期 C01-2-3 农房集聚		50,783,040.00	50,783,040.00	50,783,040.00	
南塘片区 C-01 地块农房集聚	30,343.25	39,694,685.36	39,694,685.36		
南塘片区 C-04 地块农房集聚	18,625.25	24,855,331.40	24,855,331.40	24,855,331.40	
鸽尾礁 C-25 地块农房集聚	204,333.20	196,383,616.20	196,383,616.20	196,383,616.20	
新城二期 A03 地块农房集聚	45,848.28	52,745,045.96	52,745,045.96	52,745,045.96	
新城二期 A04 地块农房集聚	32433.25	37,067,515.84	37,067,515.84	37,067,515.84	
状元南片 06-11A-1 地块农房集聚	94,500.00	107,016,848.00	107,016,848.00	107,016,848.00	
状元南片 01-05B-2 地块农房集聚	147,000.00	164,063,687.00	164,063,687.00	164,063,687.00	
状元南片 05-06B-1 地块农房集聚	121,800.00	137,008,929.00	137,008,929.00	137,008,929.00	
状元南片 01-06B-2 地块农房集聚	111,300.00	127,939,169.00	127,939,169.00	127,939,169.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状元南片 05-07B-1 地块农房集聚	131,250.00	147,315,498.00	147,315,498.00	147,315,498.00	
状元南片 04-04B-2 地块农房集聚	102,900.00	116,911,133.00	116,911,133.00	116,911,133.00	
状元南片 06-10A-1 地块农房集聚	121,800.00	138,245,745.00	138,245,745.00	138,245,745.00	
状元南片 02-01B-2 地块农房集聚	109,200.00	125,259,444.00	125,259,444.00	125,259,444.00	
状元南片 01-03D-2 地块农房集聚	136,500.00	153,087,213.00	153,087,213.00	153,087,213.00	
状元南片 06-12B-1 地块农房集聚	96,600.00	108,768,941.00	108,768,941.00	108,768,941.00	
状元南片 02-02B-1 地块农房集聚	96,600.00	109,799,601.00	109,799,601.00	109,799,601.00	
状元南片 05-04B-1 地块农房集聚	132,300.00	149,892,134.00	149,892,134.00	149,892,134.00	
新城二期 B04b 地块农房集聚	17,190.77	33,920,000.00	33,920,000.00	33,920,000.00	
新城二期 B04A 地块农房集聚	23,622.54	50,858,166.00	50,858,166.00	50,858,166.00	
新城二期 B04C 地块农房集聚	27,660.37	54,400,000.00	54,400,000.00	54,400,000.00	
新城二期 C02-2 地块农房集聚	18,666.50	25,768,540.00	25,768,540.00	25,768,540.00	
海霞村 B-21 地块农房集聚	32,980.79	54,091,202.00			
新城二期 B04d 地块农房集聚	70,246.01	92,929,384.08	92,929,384.08	92,929,384.08	
新城二期 D08 地块农房集聚	31,036.88	31,661,760.00	31,661,760.00	31,661,760.00	
新城二期王山头 A 地块农房集聚	182,747.17	189,231,047.00	189,231,047.00	189,231,047.00	
新城二期王山头 B 地块农房集聚		34,873,707.00	34,873,707.00	34,873,707.00	

新城一期 02-02 地块农房集聚	14,591.35	18,472,121.00	18,472,121.00	18,472,121.00	
霓屿街道农房集聚工程 E-01-b 地块农房集聚	72,000.00	129,844,600.00	129,844,600.00	129,844,600.00	
霓屿街道农房集聚工程 E-02-b 地块农房集聚		14,222,500.00	14,222,500.00	14,222,500.00	
新城二期 C02-2A 地块农房集聚	31,600.00	35,011,000.00	35,011,000.00	35,011,000.00	
状元南片 03-02B 地块	52,728.90		65,870,110.00	65,870,110.00	
状元南片 03-03B 地块	40,870.20		51,051,520.00	51,051,520.00	
状元南片 06-13B 地块	39,200.70		48,969,910.00	48,969,910.00	
状元南片 06-01B 地块	64,274.70		80,286,805.00	80,286,805.00	
状元南片 06-03B 地块	59,308.20		74,083,195.00	74,083,195.00	
状元南片 06-02B 地块	64,415.40		80,461,990.00	80,461,990.00	
状元南片 06-15H 地块	89,615.40		114,025,375.00	114,025,375.00	
状元南片 06-05B 地块	43,938.30		54,884,980.00	54,884,980.00	
状元南片 06-15F 地块	24,187.80		30,214,810.00	30,214,810.00	
状元南片 03-06A 地块	38,360.70		48,815,335.00	48,815,335.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状元南片 05-09A 地块	60,448.50		75,505,285.00	75,505,285.00	
状元南片 05-08B 地块	72,662.10		90,766,990.00	90,766,990.00	
状元南片 04-05A 地块	32,027.10		40,014,865.00	40,014,865.00	
状元南片 06-15D 地块	23,037.00		28,782,415.00	28,782,415.00	
状元南片 06-14B 地块	30,844.80		38,530,945.00	38,530,945.00	
状元南片 04-03K 地块	75,919.20		96,599,620.00	96,599,620.00	
状元南片 03-05B 地块	50,675.10		64,478,935.00	64,478,935.00	
状元南片 06-06 地块	78,876.00		98,516,350.00	98,516,350.00	
状元南片 06-15E 地块	24,576.30		30,709,450.00	30,709,450.00	
状元南片 04-03H 地块	96,852.00		122,300,290.00	122,300,290.00	
状元南片 03-04B 地块	36,395.10		46,311,220.00	46,311,220.00	
状元南片 06-09C 地块	39,509.40		50,278,645.00	50,278,645.00	
状元南片 03-01B 地块	52,323.60		65,365,165.00	65,365,165.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状元南片 04-03L 地块	71,200.50		90,602,110.00	90,602,110.00	
状元南片 04-03J 地块	132,479.55		167,291,920.00	167,291,920.00	
合 计		3,142,526,185.96	4,771,974,985.55	4,679,750,341.06	

注：年末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开发成本余额为 1,317,020,184.88 元，均为开发成本中的土地使用权。

（4）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跌价准备
蓝港花苑一期	2016.2	2,125,797.94		2,125,797.94		
蓝港花苑二期	2017	2,616,589.71	1,306,563.38	3,923,153.09		
后寮生态陵园	2016.11	639,858.57		104,662.82	535,195.75	
幸福楼	2011.12	999,620.36			999,620.36	
南塘花苑	2017	39,665,633.72	5,415,796.92	33,134,584.00	11,946,846.64	
兴港家园	2018		36,496,331.16	13,842,941.26	22,653,389.90	
沙港家园	2018		16,756,980.16	4,518,913.81	12,238,066.35	
和港家园	2018		33,706,583.52	8,717,003.71	24,989,579.81	
合 计		46,047,500.30	93,682,255.14	66,367,056.63	73,362,698.81	

续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跌价准备
蓝港花苑一期	2016.2	3,045,955.34	1,021,639.73	1,941,797.13	2,125,797.94	
蓝港花苑二期	2017		45,413,143.35	42,796,553.64	2,616,589.71	
后寮生态陵园	2016.11	1,444,460.15	21,569.91	826,171.49	639,858.57	
幸福楼	2011.12	999,620.36			999,620.36	

南塘花苑	2017		51,322,618.00	11,656,984.28	39,665,633.72	
合 计		5,490,035.85	97,778,970.99	57,221,506.54	46,047,500.30	

(5) 土地整理成本

开发土地地块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环岛西片围涂项目	457,810,091.99	420,980,715.05	384,712,415.07
状元南片围涂项目	1,004,439,519.53	933,573,766.72	852,207,612.52
合 计	1,462,249,611.52	1,354,554,481.77	1,236,920,027.59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缴增值税	4,536,984.82	4,716,208.97	1,147,031.64
合 计	4,536,984.82	4,716,208.97	1,147,031.64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5,650,000.00		15,650,000.00	9,650,000.00		9,650,000.00
其他						
合 计	15,650,000.00		15,650,000.00	9,650,000.00		9,650,000.00

续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按成本计量的	9,650,000.00		9,650,000.00	1,150,000.00		1,150,000.00
其他						
合 计	9,650,000.00		9,650,000.00	1,150,000.00		1,15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浙江瓯越交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6,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9,650,000.00	6,000,000.00		15,65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12.5	
浙江瓯越交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合 计					—	

续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浙江瓯越交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温州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1,150,000.00	9,000,000.00		9,650,000.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12.5	220,277.38
浙江瓯越交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温州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5.00	246,482.47
合 计					—	466,759.85

续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温州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650,000.00	500,000.00		1,15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12.5	
温州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5.00	132,183.00
合 计					—	132,183.00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18 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温州大小门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78,000,000.00			305,109.52		
温州市洞头霓屿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95,320.62			-42,811.18		
合计	380,995,320.62			262,298.3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温州大小门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78,305,109.52	
温州市洞头霓屿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52,509.44	
合计				381,257,618.96	

（续）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17 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温州大小门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261,000,000.00				
温州市洞头霓屿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31,593.81			-36,273.19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17 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计	120,031,593.81	261,000,000.00		-36,273.1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温州大小门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78,000,000.00	
温州市洞头霓屿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95,320.62	
合计				380,995,320.62	

续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16 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温州大小门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温州市洞头霓屿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84,810.28			46,783.53		
合计	119,984,810.28			46,783.5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温州大小门岛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温州市洞头霓屿新 农村建设发展有限 公司				3,031,593.81	
合计				120,031,593.81	

9、固定资产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固定资产	135,988,012.52	116,942,317.13	114,469,220.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35,988,012.52	116,942,317.13	114,469,220.83

2018 年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4,629,639.04	5,597,736.13	3,009,741.30	143,237,116.47
2、本年增加金额	11,432,853.66	420,265.00	17,200,000.00	29,053,118.66
（1）购置		420,265.00		420,265.00
（2）所有者投入	3,685,844.00		17,200,000.00	20,885,844.00
（3）在建工程转入	5,620,590.48			5,620,590.48
（4）存货转入	2,126,419.18			2,126,419.18
3、本年减少金额	5,125,487.20	520,435.00		5,645,922.20
（1）处置或报废	5,125,487.20	520,435.00		5,645,922.20
4、年末余额	140,937,005.50	5,497,566.13	20,209,741.30	166,644,312.93
二、累计折旧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年初余额	21,095,943.46	3,752,028.51	1,446,827.37	26,294,799.34
2、本年增加金额	4,275,877.48	347,944.19	969,943.91	5,593,765.58
（1）计提	4,275,877.48	347,944.19	969,943.91	5,593,765.58
3、本年减少金额	1,084,498.21	147,766.30		1,232,264.51
（1）处置或报废	1,084,498.21	147,766.30		1,232,264.51
4、年末余额	24,287,322.73	3,952,206.40	2,416,771.28	30,656,300.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6,649,682.77	1,545,359.73	17,792,970.02	135,988,012.52
2、年初账面价值	113,533,695.58	1,845,707.62	1,562,913.93	116,942,317.13

2017 年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6,991,871.20	6,525,210.13	3,009,741.30	136,526,822.63
2、本年增加金额	7,834,818.13	106,575.00		7,941,393.13
（1）购置		106,575.00		106,575.00
（2）存货转入	7,834,818.13			7,834,818.13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本年减少金额	197,050.29	1,034,049.00		1,231,099.29
（1）处置或报废	197,050.29	1,034,049.00		1,231,099.29
4、年末余额	134,629,639.04	5,597,736.13	3,009,741.30	143,237,116.4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7,310,054.48	3,479,110.12	1,268,437.20	22,057,601.80
2、本年增加金额	3,875,481.42	289,152.49	178,390.17	4,343,024.08
（1）计提	3,875,481.42	289,152.49	178,390.17	4,343,024.08
3、本年减少金额	89,592.44	16,234.10		105,826.54
（1）处置或报废	89,592.44	16,234.10		105,826.54
4、年末余额	21,095,943.46	3,752,028.51	1,446,827.37	26,294,799.3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3,533,695.58	1,845,707.62	1,562,913.93	116,942,317.13
2、年初账面价值	109,681,816.72	3,046,100.01	1,741,304.10	114,469,220.83

2016 年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年初余额	122,303,758.69	12,626,593.44	3,125,899.30	138,056,251.43
2、本年增加金额	25,994,724.86	412,427.81		26,407,152.67
(1) 购置	25,994,724.86	412,427.81		26,407,152.67
3、本年减少金额	21,306,612.35	6,513,811.12	116,158.00	27,936,581.47
(1) 处置或报废	21,306,612.35	6,513,811.12	116,158.00	27,936,581.47
4、年末余额	126,991,871.20	6,525,210.13	3,009,741.30	136,526,822.6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099,859.04	8,945,669.97	2,173,992.62	29,219,521.63
2、本年增加金额	2,808,639.08	1,033,191.44	233,639.83	4,075,470.35
(1) 计提	2,808,639.08	1,033,191.44	233,639.83	4,075,470.35
3、本年减少金额	3,598,443.64	6,499,751.29	1,139,195.25	11,237,390.18
(1) 处置或报废	3,598,443.64	6,499,751.29	1,139,195.25	11,237,390.18
4、年末余额	17,310,054.48	3,479,110.12	1,268,437.20	22,057,601.8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9,681,816.72	3,046,100.01	1,741,304.10	114,469,220.83
2、年初账面价值	104,203,899.65	3,680,923.47	951,906.68	108,836,729.80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温州市洞头市场发展有限公司部分房产（大门农贸市场房屋、北岙农贸市场房屋）	10,318,666.67	权证办理中
温州市洞头粮食收储有限公司部分房产（小九厅转运仓库、黄岩头转运仓-2、九厅办公室、旧厂一号仓等）	3,860,713.03	权证尚待办理
温州市洞头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房产（望海楼）	31,680,307.76	权证办理中
温州市洞头旧城改造发展有限公司房产（北岙镇车站路 50 号）	293,336.00	权证办理中

10、在建工程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在建工程	960,814,978.71	889,176,655.00	803,341,525.85
工程物资			
合 计	960,814,978.71	889,176,655.00	803,341,525.85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城商务综合体	2,337,351.00		2,337,351.00
杨文 A10 地块	23,357,478.59		23,357,478.59
望海楼等景区	153,557,646.18		153,557,646.18
旅游文体项目	198,341,084.05		198,341,084.05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559,802,914.41		559,802,914.41
洞头县大门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432,300.00		432,300.00
北岙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5,556,319.43		5,556,319.43
元觉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1,025,059.42		1,025,059.42
渔农产品批发交易市场建设工程	236,701.61		236,701.61
鹿西渔港工程	8,500,000.00		8,500,000.00
新城商厦	165,099.00		165,099.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5、18 地块	6,981,541.46		6,981,541.46
新农贸市场	70,112.56		70,112.56
文化街 8 号外墙	287,622.00		287,622.00
其他	163,749.00		163,749.00
合 计	960,814,978.71		960,814,978.71

续

项 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城商务综合体	2,337,351.00		2,337,351.00
杨文 A10 地块	23,208,478.59		23,208,478.59
望海楼等景区	110,196,036.28		110,196,036.28
旅游文体项目	183,348,360.95		183,348,360.95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543,521,438.23		543,521,438.23
洞头县大门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432,300.00		432,300.00
北岙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2,152,619.38		2,152,619.38
元觉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3,905.05		3,905.05
民爆住宅楼工程	7,982,790.50		7,982,790.50
鹿西渔港工程	8,500,000.00		8,500,000.00
新城商厦	165,099.00		165,099.00
15、18 地块	6,981,541.46		6,981,541.46
新农贸市场	70,112.56		70,112.56
文化街 8 号外墙	274,122.00		274,122.00
其他	2,500.00		2,500.00
合 计	889,176,655.00		889,176,655.00

续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城商务综合体	2,337,351.00		2,337,351.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望海楼等景区	86,626,105.30		86,626,105.30
旅游文体项目	152,592,253.11		152,592,253.11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537,471,208.96		537,471,208.96
洞头县大门农贸市场修缮工程	432,300.00		432,300.00
民爆住宅楼工程	7,736,819.46		7,736,819.46
岙内河整治提升	426,235.00		426,235.00
鹿西渔港工程	8,500,000.00		8,500,000.00
新城商厦	165,099.00		165,099.00
15、18 地块	6,981,541.46		6,981,541.46
新农贸市场	70,112.56		70,112.56
其他	2,500.00		2,500.00
合 计	803,341,525.85		803,341,525.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2018.01.01	本期增加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望海楼等景区	1572.84 万元	110,196,036.28	43,361,609.90	5,468,257.16
旅游文体项目	14966.36 万元	183,348,360.95	14,992,723.10	2,337,818.51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62663.77 万元	543,145,291.78	16,281,476.20	6,268,861.55
民爆住宅楼工程	600 万元	7,982,790.50	165,659.21	
杨文 A10 地块	5000 万元	23,208,478.59	149,000.0	
合计		867,880,958.10	74,950,468.41	14,074,937.22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		2018.12.31		工程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 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望海楼等景区			153,557,646.18	14,446,347.33	80%
旅游文体项目			198,341,084.05	12,220,600.75	95%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559,802,914.41	26,947,305.82	80%
民爆住宅楼工程	5,620,590.48	2,527,859.23			100%
杨文 A10 地块			23,357,478.59		50%
合计	5,620,590.48	2,527,859.23	935,059,123.23	53,614,253.90	

续：

工程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望海楼等景区	86,626,105.30	23,569,930.98	3,671,252.63			110,196,036.28	8,978,090.17
旅游文体项目	152,592,253.11	30,756,107.84	3,386,209.59			183,348,360.95	9,882,782.24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537,471,208.96	5,674,082.82	3,733,185.26			543,145,291.78	20,678,444.27
民爆住宅楼工程	7,736,819.46	245,971.04				7,982,790.50	
杨文 A10 地块		23,208,478.59				23,208,478.59	
合计	784,428,403.85	83,454,571.27	10,790,647.48			867,880,958.10	39,539,316.68

续：

工程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望海楼等景区	53,672,479.94	32,953,625.36	2,930,745.20			86,626,105.30	5,306,837.54
旅游文体项目	141,680,315.73	10,911,937.38				152,592,253.11	6,496,572.65
水利管网项目工程	522,484,584.96	14,986,624.00	4,961,789.59			537,471,208.96	16,945,259.01

民爆住宅楼工程	6,983,921.83	752,897.63				7,736,819.46	
鹿西渔港工程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733,321,302.46	59,605,084.37	7,892,534.79			792,926,386.83	28,748,669.20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2018 年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8,226.35			548,226.35
2、本年增加金额	21,889,089.23			21,889,089.23
(1) 所有者投入	19,361,230.00			19,361,23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2,527,859.23			2,527,859.2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2,437,315.58			22,437,315.5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38,570.11			138,570.11
2、本年增加金额	86,674.74			86,674.74
(1) 摊销	86,674.74			86,674.7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25,244.85			225,244.8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2,212,070.73			22,212,070.73
2、年初账面价值	409,656.24			409,656.24

注：土地使用权均无使用受限，注入的中心街 5 号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3,356,757.52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元，黄华镇黄华堡村码头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1,845,085.00 元，因历史遗留原因尚未办妥权证。

续表

2017 年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8,226.35			548,226.35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48,226.35			548,226.3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27,271.99			127,271.99
2、本年增加金额				
(1) 摊销	11,298.12			11,298.1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38,570.11			138,570.1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09,656.24			409,656.24
2、年初账面价值	420,954.36			420,954.36

续表

2016 年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8,226.35			548,226.35
2、本年增加金额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48,226.35			548,226.3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15,973.87			115,973.87
2、本年增加金额				
(1) 摊销	11,298.12			11,298.1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27,271.99			127,271.9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20,954.36			420,954.36
2、年初账面价值	432,252.48			432,252.48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8.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东屏农贸市场装修费	1,495,282.76		897,169.68		598,113.08	
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工程	118,055.00		61,180.44		56,874.56	
合 计	1,613,337.76		958,350.12		654,987.64	

续表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东屏农贸市场装修费	2,392,452.44		897,169.68		1,495,282.76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工程	150,694.44	28,541.00	61,180.44		118,055.00	
场地租赁费	348,742.69		348,742.69			
合 计	2,891,889.57	28,541.00	1,307,092.81		1,613,337.76	

续表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东屏农贸市场装修费		2,691,509.00	299,056.56		2,392,452.44	
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工程		155,000.00	4,305.56		150,694.44	
场地租赁费		348,742.69			348,742.69	
合 计		3,195,251.69	303,362.12		2,891,889.57	

13、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信用借款	21,826,504.37	22,222,705.85	22,169,069.01
保证借款	1,084,360,000.00	770,000,000.00	550,000,000.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质押借款			134,200,000.00
合 计	1,106,186,504.37	792,222,705.85	786,369,069.01

注：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账 龄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1 年以内	5,899,867.38	24,271,000.20	19,360,151.09
1 至 2 年	15,193,904.34	7,186,502.68	3,667,740.2
2 至 3 年	4,387,800.68	871,526.00	1,823,718.06
3 年以上	2,114,252.00	1,394,312.90	5,785,364.80
合 计	27,595,824.40	33,723,341.78	30,636,974.15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鹿城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2,500,000.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浙江琴桥建设有限公司	727,497.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温州卓宇建设有限公司	502,283.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浙江万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路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4,729,78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市基础工程公司	1,482,527.45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温州市安顺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815,580.76	货款	未到结算期
核工业金华建设工程公司	530,000.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路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永嘉县交通工程公司	472,082.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3,800,190.21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收货款	578,706.94	3,857,110.26	4,455,849.05
预收房款	78,219,886.81	140,673,095.89	171,403,878.60
预收摊位费		388,850.00	336,000.00
预收冠名费	3,761,272.93		
合 计	82,559,866.68	144,919,056.15	176,195,727.65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元觉购房款	41,303,865.90	未结算
北岙购房款	9,910,531.00	未结算
东屏购房款	13,761,090.00	未结算
合 计	64,975,486.90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市瓯飞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434,560.00	未结算
合 计	2,434,56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市瓯飞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434,560.00	未结算
合 计	2,434,560.00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8 年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9,459.83	19,358,698.67	18,740,574.45	2,017,584.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514.32	1,178,099.73	1,164,148.65	64,465.40
合 计	1,449,974.15	20,536,798.40	19,904,723.10	2,082,049.45

2017 年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2,293.47	11,142,764.99	10,945,598.63	1,399,459.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198.34	696,069.95	710,753.97	50,514.32
合 计	1,267,491.81	11,838,834.94	11,656,352.60	1,449,974.15

2016 年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64,095.21	10,557,749.05	10,919,550.79	1,202,293.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664.81	906,541.31	895,007.78	65,198.34
合 计	1,617,760.02	11,464,290.36	11,814,558.57	1,267,491.81

(2) 短期薪酬列示

2018 年 1-12 月短期薪酬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7,289.44	13,377,987.00	12,841,762.13	1,873,514.31
2、职工福利费		1,836,172.38	1,836,172.38	
3、社会保险费	38,536.81	1,514,546.21	1,442,072.12	111,010.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752.38	956,048.11	933,702.23	56,098.26
工伤保险费	2,062.41	259,376.54	235,627.25	25,811.71
生育保险费	2,722.02	299,121.55	272,742.64	29,100.93
4、住房公积金		1,879,808.35	1,879,808.3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633.58	750,184.73	740,759.47	33,058.84
合 计	1,399,459.83	19,358,698.67	18,740,574.45	2,017,584.05

2017 年 1-12 月短期薪酬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9,159.41	8,508,268.09	8,310,138.06	1,337,289.44
2、职工福利费		855,894.80	855,894.80	
3、社会保险费	50,423.61	621,690.10	633,576.90	38,536.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609.13	559,686.38	566,543.13	33,752.38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工伤保险费	8,489.53	29,608.20	36,035.32	2,062.41
生育保险费	1,324.95	32,395.52	30,998.45	2,722.02
4、住房公积金		1,008,766.00	1,008,76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10.45	148,146.00	137,222.87	23,633.58
合 计	1,202,293.47	11,142,764.99	10,945,598.63	1,399,459.83

2016 年 1-12 月短期薪酬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5,300.40	8,125,052.58	8,521,193.57	1,139,159.41
2、职工福利费		387,934.58	387,934.58	
3、社会保险费	24,700.79	809,787.82	784,065.00	50,423.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72.15	723,569.87	700,232.89	40,609.13
工伤保险费	6,101.10	46,259.89	43,871.46	8,489.53
生育保险费	1,327.54	39,958.06	39,960.65	1,324.95
4、住房公积金		1,092,300.00	1,092,3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94.02	142,674.07	134,057.64	12,710.45
合 计	1,564,095.21	10,557,749.05	10,919,550.79	1,202,293.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18 年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656.80	1,135,699.91	1,121,740.84	62,615.87

2、失业保险费	1,857.52	42,399.82	42,407.81	1,849.53
合 计	50,514.32	1,178,099.73	1,164,148.65	64,465.40

2017 年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1,752.50	663,814.90	676,910.60	48,656.80
2、失业保险费	3,445.84	32,255.05	33,843.37	1,857.52
合 计	65,198.34	696,069.95	710,753.97	50,514.32

2016 年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698.36	825,532.84	813,478.70	61,752.50
2、失业保险费	3,966.45	81,008.47	81,529.08	3,445.84
合 计	53,664.81	906,541.31	895,007.78	65,198.34

17、应交税费

税 项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110,906,674.17	105,204,622.45	94,254,703.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37,519.14	5,260,004.20	4,596,488.95
教育费附加	3,264,078.31	3,156,762.43	2,757,887.49
地方教育附加费	2,173,611.11	2,103,005.81	1,838,591.65
印花税	95,178.50	852,470.92	810,298.04
房产税	320,703.92	226,350.00	225,300.00
土地使用税	4,080,288.95	3,044,223.63	826,226.06
个人所得税	4,648.77	569.98	
企业所得税	23,878,045.66	22,141,198.45	18,589,684.03

其他	1,370.66	1,750.00	
合 计	150,162,119.19	141,990,957.87	123,899,179.76

1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暂收款	698,092,425.51	453,782,934.87	330,205,454.59
保证金	208,189,459.05	212,389,345.68	105,517,960.00
保险金	124,001.51	453,421.07	127,179.03
暂借款	590,260,000.00	150,931,002.16	23,381,614.34
合 计	1,496,665,886.07	817,556,703.78	459,232,207.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洞头财政资金专户	186,954,281.38	未到结算期
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254,654.0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419,208,935.38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1,000,000.00	1,006,000,000.00	754,500,000.00
合 计	451,000,000.00	1,006,000,000.00	754,500,000.00

2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575,000,000.00	891,309,960.00
保证借款	1,272,000,000.00	1,208,000,000.00	1,064,000,000.00

质押借款	770,000,000.00	350,980,000.00	46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451,000,000.00	1,006,000,000.00	754,500,000.00
合 计	1,691,000,000.00	1,127,980,000.00	1,661,809,960.00

注 1:期末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

贷款银行	金额	利率	日期	抵押物名称
工行洞头支行	50,000,000.00	6.00%	2014/12/12-2019/6/30	王山头 A、B 地块与新城二期 B04d 地块作抵押
工行洞头支行	50,000,000.00	6.05%	2014/12/12-2019/11/30	王山头 A、B 地块与新城二期 B04d 地块作抵押
合 计	100,000,000.00			

注 2: 期末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

贷款银行	金额	利率	日期	质押物名称
国开行浙江省分行	50,000,000.00	5.15%	2016/12/9-2026/12/8	城发公司依法可出质的洞头区海霞中学迁建工程应收账款
国开行浙江省分行	10,000,000.00	5.145%	2018/1/10-2026/12/8	城发公司依法可出质的洞头区海霞中学迁建工程应收账款
国开行浙江省分行	10,000,000.00	5.15%	2017/11/22-2026/12/8	城发公司依法可出质的洞头区海霞中学迁建工程应收账款
国开行浙江省分行	10,000,000.00	5.15%	2017/12/11-2026/12/8	城发公司依法可出质的洞头区海霞中学迁建工程应收账款
农行洞头支行	18,980,000.00	4.90%	2017/10/16-2042/10/10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目下收益权出质
农行洞头支行	10,000,000.00	4.90%	2017/12/1-2042/5/31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目下收益权出质
农行洞头支行	8,000,000.00	4.90%	2017/11/16-2042/5/31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目下收益权出质
农行洞头支行	44,000,000.00	4.90%	2017/12/28-2041/12/31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目下收益权出质
农行洞头支行	25,000,000.00	5.88%	2018/8/31-2040/6/30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下收益权出质
农行洞头支行	574,020,000.00	5.88%	2018/9/1-2039/6/30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下收益权出质
农行洞头支行	10,000,000.00	5.88%	2018/8/31-2039/6/30	温州市洞头区 2017 年棚户区(北岙、东屏、大门)改造工程项下收益权出质
合 计	770,000,000.00			

2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粮储仓库维修基金	23,032.89	23,032.89	370,796.06
危旧房改造货币化安置项目拨款	6,404,795.05	2,235,636.08	164,371.00
中央财政补贴配套设施建设			107,126.96
合 计	6,427,827.94	2,258,668.97	642,294.02

22、递延收益

项 目	2018.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形成原因
后寮生态陵园一期工程公墓建设补助	80,000.00			80,000.00	
大龙生态骨灰项目区财政补助		1,050,000.00		1,050,000.00	
合 计	80,000.00	1,050,000.00		1,13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18.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8.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后寮生态陵园一期工程公墓建设补助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龙生态骨灰项目区财政补助		1,0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80,000.00	1,050,000.00			1,130,000.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项 目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形成原因
蓝港体育公园	190,000.00	10,000.00	200,000.00		
后寮生态陵园一期工程	80,000.00			80,000.00	
合 计	270,000.00	10,000.00	200,000.00	8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17.1.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蓝港体育公园	190,000.00	1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后寮生态陵园 一期工程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70,000.00	10,000.00	200,000.00		80,000.00	

续

项 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形成原因
蓝港体育公园		190,000.00		190,000.00	
后寮生态陵园一期工程		80,000.00		80,000.00	
合 计		270,000.00		27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16.1.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蓝港体育公园		190,000.00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后寮生态陵园 一期工程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70,000.00			270,000.00	

23、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温州市洞头区国有 资产管理办公室	1,879,970,000.00			1,879,970,000.00
合 计	1,879,970,000.00			1,879,970,0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	------------	------	------	------------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温州市洞头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177,200,000.00	1,702,770,000.00		1,879,970,000.00
合 计	177,200,000.00	1,702,770,000.00		1,879,970,0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温州市洞头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177,200,000.00			177,200,000.00
合 计	177,200,000.00			177,20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 目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资本溢价	3,316,773,526.87	41,247,074.00	98,210,983.79	3,259,809,617.08
合 计	3,316,773,526.87	41,247,074.00	98,210,983.79	3,259,809,617.08

说明：

项目明细	增减金额	变动原因
所有者投入	23,047,074.00	根据洞政函[2018]41号国资办相关资产注入城发公司
所有者投入	17,200,000.00	交办通知单[2018]3号新造船舶资产划拨捷鹿公司
所有者投入	1,000,000.00	依据洞旅投[2018]5号的批复意见，注入资金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58,516,298.43	收购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49%少数股东权益，支付对价与享有权益的差额
土地注销	-39,694,685.36	南塘工业区C-01地块土地注销
合 计	-56,963,909.79	

续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资本溢价	3,400,792,186.72	1,000,000.00	85,018,659.85	3,316,773,526.87
合 计	3,400,792,186.72	1,000,000.00	85,018,659.85	3,316,773,526.87

说明：

项目明细	增减金额	变动原因
------	------	------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所有者投入	1,000,000.00	收财政局拨入洞头捷鹿船务公司注册资本金
所有者投入	-30,120,000.00	返还2013年拨款
所有者投入	-54,091,202.00	根据洞办[2017]77号文件，注销县3海霞村B-21地块
所有者投入	-107,457.85	投入固定资产减少
所有者投入	-700,000.00	退还财政16年投入
合 计	-84,018,659.85	

续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资本溢价	1,869,368,622.91	1,557,686,711.92	26,263,147.11	3,400,792,186.72
合 计	1,869,368,622.91	1,557,686,711.92	26,263,147.11	3,400,792,186.72

说明：

项目明细	增减金额	变动原因
所有者投入	270,970,000.00	收到财政拨款作为资本金
所有者投入	264,840,000.00	收到财政拨款用于公司转增资本金
所有者投入	1,018,850,000.00	收到财政资金专户拨入状元南片土地出让金
省级补助资金	1,000,000.00	收到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所有者投入	726,710.92	收到温州市洞头区财政资金专户拨款
所有者投入	-1,590,000.00	归还2015年财政资金专户拨款用于调剂资本金
所有者投入	700,000.00	财政投入东屏农贸市场
所有者投入	-24,673,147.11	划出水务公司、第二自来水厂股权相应的资本金
所有者投入	500,000.00	根据洞政函[2013]9号文件温州液化石油气公司5%股权划转国投公司
所有者投入	30,000.00	财政拨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所有者投入	70,000.00	拨入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合 计	1,531,423,563.81	

25、专项储备

项 目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安全生产费	2,667,215.72		103,386.49	2,563,829.23
合 计	2,667,215.72		103,386.49	2,563,829.23

注：依据财企（2012）16号文件《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本期温州市洞头民爆器

材专营有限公司申请缓提安全生产费并获得批复。

续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安全生产费	2,821,861.21		154,645.49	2,667,215.72
合 计	2,821,861.21		154,645.49	2,667,215.72

续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安全生产费	2,221,191.25	766,200.00	165,530.04	2,821,861.21
合 计	2,221,191.25	766,200.00	165,530.04	2,821,861.21

26、盈余公积

项 目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2,109,917.17	963,461.82		23,073,378.99
合 计	22,109,917.17	963,461.82		23,073,378.99

续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1,262,080.61	847,836.56		22,109,917.17
合 计	21,262,080.61	847,836.56		22,109,917.17

续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0,349,717.97	912,362.64		21,262,080.61
合 计	20,349,717.97	912,362.64		21,262,080.61

2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8.12.31	2017. 12.31	2016. 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9,492,795.64	458,976,049.76	339,570,097.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9,492,795.64	458,976,049.76	339,570,097.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854,227.96	111,550,632.14	116,266,483.34
减：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963,461.82	847,836.56	912,362.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9,629.84	65,121.30	126,375.02
其他		120,928.40	-4,178,206.97

项 目	2018.12.31	2017. 12.31	2016. 12.31
本年年末余额	638,083,931.94	569,492,795.64	458,976,049.76

注释：2017 年提取粮食风险基金上缴财政 120,928.40 元；2016 年提取粮食风险基金上缴财政 104,670.94 元，第二自来水厂和水务公司划出集团，减少留存收益-4,282,877.91 元。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8,397,356.42	211,331,493.59	328,293,107.25	303,954,528.68
合 计	228,397,356.42	211,331,493.59	328,293,107.25	303,954,528.68

续：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8,293,107.25	303,954,528.68	443,851,286.66	411,173,446.13
合 计	328,293,107.25	303,954,528.68	443,851,286.66	411,173,446.13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类型）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代建收入	120,561,080.91	115,317,099.19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水费收入				
租金	11,716,515.29	9,043,514.51	7,524,881.87	3,976,876.33
民爆器材	9,372,820.31	7,456,441.71	16,334,642.52	13,063,644.90
储备粮油	10,554,554.48	13,157,401.37	13,132,075.35	14,969,620.78
拍卖佣金	180,987.34		234,836.52	
安置房收入	75,978,830.12	66,262,393.81	59,453,134.75	54,704,276.47
其他	32,567.97	94,643.00	1,102,046.62	30,240.00
合 计	228,397,356.42	211,331,493.59	328,293,107.25	303,954,528.68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代建收入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343,224,754.85	327,334,719.90
水费收入			10,530,702.78	10,984,590.94
租金	7,524,881.87	3,976,876.33	8,630,142.68	2,657,981.00
民爆器材	16,334,642.52	13,063,644.90	21,955,342.28	17,498,630.43
储备粮油	13,132,075.35	14,969,620.78	3,386,241.19	4,381,367.80
拍卖佣金	234,836.52		343,306.46	
安置房收入	59,453,134.75	54,704,276.47	54,892,990.90	48,314,066.06
其他	1,102,046.62	30,240.00	887,805.52	2,090.00
合 计	328,293,107.25	303,954,528.68	443,851,286.66	411,173,446.13

2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税		73,846.40	4,667,025.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287.32	205,768.43	299,636.08
教育费附加	25,476.69	123,187.89	179,363.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149.07	82,156.04	120,345.99
水利建设基金	150.60	53,401.65	26,275.12
印花税	142,716.82	1,008,215.10	904,575.66
房产税	123,039.22	36,785.84	87,639.92
土地使用税	6,065,005.50	3,102,009.98	3,346,725.98
土地增值税		1,018,910.56	
资源税		3,500,000.00	
其他	32,932.21	1,020.00	29,869.43
合 计	6,443,757.43	9,205,301.89	9,661,457.46

30、销售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1,859,120.39	1,028,726.00	1,655,237.00
福利费	156,506.00	176,303.05	198,630.00
办公费	11,558.80	16,933.16	44,543.79
折旧费	9,414.36	250,643.97	80,957.07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业务宣传费	22,746.00	18,927.00	110,399.00
运输费	108,399.25	456,651.24	629,691.63
保管费	892,730.05	741,515.10	744,226.17
差旅费	10,094.50	9,180.00	7,700.00
商品损耗	11,006.64		
印刷费		909.00	14,150.00
手续费			13,990.80
水电费	650.57	72,860.97	47,814.74
景区设施设备维修费项目	638,431.45	1,340,026.65	645,091.65
旅游宣传费用	3,231,060.75	6,657,431.15	4,001,367.03
其它	742,574.05	696,369.25	248,435.50
合 计	7,694,292.81	11,466,476.54	8,442,234.38

31、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10,146,022.90	8,065,574.83	8,073,695.82
福利费	1,128,774.57	623,841.21	728,729.70
办公费	312,489.95	1,477,900.35	335,568.61
低值易耗品消耗	86,092.00	363,538.69	72,675.50
折旧	3,298,785.65	2,961,272.47	3,896,937.49
修理费	230,373.93	79,861.29	81,131.00
社会保险费	2,286,401.96	1,693,711.57	1,293,497.48
住房公积金	991,671.00	957,462.60	920,847.00
工会经费	198,352.78	142,186.64	175,375.06
职工教育经费	11,581.50	31,926.00	46,764.56
业务招待费	73,805.00	92,981.00	120,560.20
税金		57,630.60	539,726.69
电梯维护费	8,061.11	21,184.00	29,400.00
固定资产使用费	92,246.36		184,071.27
保险费	6,431.29		12,799.73
中介机构费	996,669.20	1,311,934.20	646,198.20
邮电费	29,561.65	11,860.00	17,088.90
差旅费	123,190.58	116,015.20	177,343.4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通话费	9,973.04		13,522.13
广告费	23,996.00	22,785.00	10,430.00
交通费	2,665.50	9,800.84	13,599.65
租赁费	17,059.40	50,000.00	150,000.00
水电费	107,350.15	107,961.52	102,196.98
汽车使用费	170,102.81	105,187.99	138,797.68
宣传费	14,402.00	17,138.00	13,071.00
劳务工资	42,892.88	132,048.04	49,217.60
残疾人保障金	39,741.43	3,385.44	2,538.00
培训费	5,338.00	34,362.48	6,822.50
安全生产费用			766,200.00
协会会费	3,000.00	3,000.00	3,000.00
劳动保护费	3,840.00	58,700.00	952,452.49
无形资产摊销	50,188.26	11,298.12	11,298.12
其他	1,583,966.47	803,249.56	896,793.72
合 计	22,095,027.37	19,367,797.64	20,482,350.48

32、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026,360.92	1,419,554.93	1,059,616.35
减：利息收入	569,268.55	502,649.83	204,869.31
手续费	13,227.48	15,083.43	20,627.99
合 计	1,470,319.85	931,988.53	875,375.03

33、其他收益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28,119,153.35	73,753,197.98	14,774,535.57
合 计	28,119,153.35	73,753,197.98	14,774,535.57

补助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入旅发公司的企业运转经费	18,557,219.37	65,235,146.75	5,908,261.53
粮储公司军粮供应补贴	122,609.00	155,824.86	135,565.48

粮储公司市级储备粮食费用补贴	480,080.00	480,080.00	480,080.00
粮储公司县级储备补贴	8,959,244.98	7,882,146.37	6,450,628.56
水务公司收财政局拨转的营运经费	0.00	0.00	1,800,000.00
合 计	28,119,153.35	73,753,197.98	14,774,535.57

34、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298.34	-36,273.19	46,783.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220,277.38	132,183.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6,482.4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262,298.34	430,486.66	178,966.53

35、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8 年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92,377.69	-615.84		-992,377.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92,377.69	-615.84		-992,377.69
合 计	-992,377.69	-615.84		-992,377.69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68,705,338.72	68,705,338.72
其他	274,244.43	274,244.43
合 计	68,979,583.15	68,979,58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8年度
与收益相关	拍卖行增值税免征	1,716.18
	财政拨款入状元南片公司海洋经济发展补助资金	50,000,000.00
	财政拨款入市场公司企业经营亏损补助	150,000.00
	市场公司元觉市场农贸市场管理补助款	40,000.00
	民爆公司企业稳岗补助收入	8,762.56
	民爆公司18年度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0.00
	粮储公司国家扶持资金	50,000.00
	粮储公司财政拨款补助款	110,000.00
	东屏公司收街道关于岙内河工程建设资金拨款	400,000.00
	东屏公司多功能运动场建设补助	200,000.00
	东屏公司收农贸市场2017年被评为放心农贸市场奖励	100,000.00
	东屏公司收蓝港花苑一期补晒网场补贴	563,503.00
	东屏公司收放心农贸市场创建经费区市监局补助	120,000.00
	捷鹿公司渡船财政补助资金	1,365,000.00
	北岙公司中央财政拨款	4,000,000.00
合 计		68,705,338.72

续

项 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7,904,672.49	57,904,672.49
罚没收入	5,601.34	5,601.34
其他	195,095.97	195,095.97
合 计	58,105,369.80	58,105,36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年度
与收益相关	市场公司免费检测室补助（市局）	40,000.00
	市场创建补助资金（省）	110,000.0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财政拨给城发用于弥补经营亏损	3,725,200.00
	财政确认拨给水利公司的补贴收入	50,000,000.00
	财政拨入市场公司企业经营亏损补助	50,000.00
	2016年新城放心市场创建奖励资金（市）	100,000.00
	民爆公司企业稳岗补助收入	11,872.49
	民爆公司经营补助	50,000.00
	东屏公司下山搬迁公共配套设施建设补助款	500,000.00
	东屏公司异地搬迁资金省拨款	1,284,000.00
	东屏公司住房与城市建设资金第二批蓝港花苑三期补助	890,000.00
	东屏公司蓝港花苑二期异地搬迁补助	943,600.00
	东屏公司蓝港体育公园财政补助	200,000.00
合 计		57,904,672.49

续

项 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11,083,578.76	111,083,578.76
罚没收入	98,221.73	98,221.73
其他	102,863.57	102,863.57
合 计	111,284,664.06	111,284,66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年度
与收益相关	财政确认拨给水利公司的补贴收入	110,000,000.00
	水务公司收企业计划亏损补贴收入	100,000.00
	水务公司收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21,368.00
	市场发展公司以前年度企业亏损补助	50,000.00
	元觉市场创放心市场补助资金	180,000.00
	繁荣新城农贸市场经费补助	350,000.00
	农贸市场整治工作经费补助	250,000.00
	民爆公司企业稳岗补助收入	4,688.89
	拍卖行国有企业计划亏损补助	30,000.00
	拍卖行企业稳岗补贴	3,321.87
	蓝港花苑一期农户东屏街道财政补助	94,200.00
	合 计	111,083,578.76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罚款及滞纳金	22,126.38	22,126.38
其他	92.58	92.58
捐款	820,500.00	820,500.00
合 计	842,718.96	842,718.96

续

项 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罚款及滞纳金	24,964.28	24,964.28
其他	858.23	858.23
合 计	25,822.51	25,822.51

续

项 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278.57	8,278.57
对外捐赠支出	104,308.50	104,308.50
罚款及滞纳金	2,365.90	2,365.90
其他	70,783.76	70,783.76
合 计	185,736.73	185,736.73

38、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64,475.19	4,444,787.37	3,556,204.19
合 计	4,464,475.19	4,444,787.37	3,556,204.19

注：子公司因公司营运略有亏损，但因公司规模都较小，公司经营方针也没有制定短期快速的盈利方案，未来可弥补亏损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未将子公司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利润总额	74,888,403.56	115,629,630.06	119,268,852.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722,100.89	28,907,407.52	29,817,213.1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637.56	-28,996.59	43.90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45.87	20,381.75	1,713.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753,305.63	-26,759,806.62	-27,539,656.16
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的纳税影响	47,351.11	17,685.36	93,959.56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116,286.51	-151.48	-24,369.5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税务亏损	2,529,931.89	2,288,267.44	1,207,300.22
所得税费用	4,464,475.19	4,444,787.37	3,556,204.19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财政拨款入旅发公司的企业运转经费	18,557,219.37	65,235,146.75	5,908,261.53
水务公司收财政局拨转的营运经费	0	0.00	1,800,000.00
粮储公司县级储备补贴	9,561,933.98	8,518,051.23	7,066,274.04
财政拨款给城发用于弥补经营亏损	5,736,200.00	3,725,200.00	
东屏公司收到的补助	1,383,503.00	3,817,600.00	
水利公司收到的补助	0	11,436,647.16	
财政拨款入状元南片公司 海洋经济发展补助资金	50,000,000.00		
北岙公司中央财政拨款	4,0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3,295,302.69	311,872.49	1,496,278.06
利息收入	569,268.55	502,649.83	204,869.31
收回的代垫款项	2,182,416.93	4,256,414.41	1,312,139.11
合 计	95,285,844.52	97,803,581.87	17,787,822.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期间费用	12,984,230.80	13,240,132.20	12,597,009.61
其他	842,718.96	25,887.86	177,458.16
支付的代垫款项	4,529,306.19	7,771,220.79	15,090,950.94
合 计	18,356,255.95	21,037,240.85	27,865,418.71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股权划出			2,305,572.00
返还财政投入		30,820,000.00	
合 计		30,820,000.00	2,305,572.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暂收款	506,712,945.21	599,286,701.22	112,556,538.74
暂借款	439,328,997.84	127,549,387.82	
定期存款收回	60,000,000.00	290,960,000.00	176,000,000.00
合 计	1,006,041,943.05	1,017,796,089.04	288,556,538.74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质押定期存单	33,008,000.00		137,160,000.00
暂付款	417,137,506.92	197,947,605.49	281,940,239.77
暂借款			21,020,981.58
筹资费用	2,640,000.00	1,907,535.34	
合 计	452,785,506.92	199,855,140.83	440,121,221.35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423,928.37	111,184,842.69	115,712,648.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93,765.58	4,343,024.08	4,075,470.35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无形资产摊销	86,674.74	11,298.12	11,29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8,350.12	1,307,092.81	303,362.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2,887.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107.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26,360.92	1,380,470.27	1,059,616.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298.34	-430,486.66	-178,96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308,146.59	-1,836,081,126.06	-1,660,845,783.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008,992.02	263,463,502.71	-728,728,900.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488,295.65	-44,915,817.90	367,116,313.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614,231.61	-1,499,737,199.94	-1,901,525,048.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8,317,054.90	386,338,519.30	403,869,352.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6,338,519.30	403,869,352.38	703,014,582.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978,535.60	-17,530,833.08	-299,145,230.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现金	978,317,054.90	386,338,519.30	403,869,352.38
其中：库存现金	24,129.28	21,432.51	23,732.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8,292,925.62	386,317,086.79	403,845,619.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8,317,054.90	386,338,519.30	403,869,352.3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8.12.31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008,000.00	担保、质押
存货	1,317,020,184.88	担保、抵押
合 计	1,350,028,184.8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6 年 1 月，二级子公司洞头县第二自来水厂股权划转至温州市洞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划转日减少净资产 3,227,297.27 元，冲减资本公积 5,332,320.00 元、未分配利润-2,105,022.73 元。

2016 年 9 月，二级子公司洞头县水务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温州市洞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划转日减少净资产 17,162,971.93 元，冲减资本公积 19,340,827.11 元、未分配利润-2,177,855.18 元。

2017 年 10 月一级子公司温州市洞头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设立温州市洞头捷鹿船务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100%。

2018 年 2 月，新设一级子公司温州市洞头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95%，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018 年 4 月，新设一级子公司浙江海霞旅游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100%，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注列
			直接	间接		
温州市洞头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洞头	100		划拨	
洞头县海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旅游项目开发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捷鹿船务有限公司	岛际渡运服务	洞头		100	设立	
温州市洞头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水利工程项目建设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投资及咨询	洞头	100		划拨	注 1、注 2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围涂造地及围垦区内配套设施建设开发	洞头		100	划拨	
洞头县市场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交易市场及摊位出租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食品有限公司	生猪屠宰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民用爆炸物品的销售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	粮食收购、调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注列
			直接	间接		
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拨、仓储					
温州洞头拍卖行有限公司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拍卖的物品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新农村建设项目及政府建设项目的建设	洞头	92.94		划拨	
温州市洞头北岙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新农村建设项目及政府建设项目的建设	洞头		92.94	划拨	
温州市洞头东屏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新农村建设项目及政府建设项目的建设	洞头		92.94	划拨	
温州市洞头元觉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新农村建设项目及政府建设项目的建设	洞头	100		设立	注 3
温州市洞头中心渔港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收储、出让开发利用和配套设施建设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新城开发总公司	建筑用地前期房产开发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旧城改造发展有限公司	旧城拆迁改造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注列
			直接	间接		
温州市洞头新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洞头		100	划拨	
温州市洞头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相关项目的投资	洞头	100		设立	
浙江海霞旅游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	洞头	100		设立	

注：

1. 2016 年 12 月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54%。但因其投资协议明确其为固定收益回报，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判断其实质为债权，调整为负债列示，2017 年 8 月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退还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000 万。

2. 2017 年 9 月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7.60%。但因其投资协议明确其为固定收益回报，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判断其实质为债权，调整为负债列示。

3. 2018 年 6 月设立的温州市洞头元觉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元觉分公司整体改制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8 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8 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18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6	569,700.41		4,817,867.45

续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7 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 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17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00	-535,855.22		93,744,411.20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6	170,065.77		4,248,167.04

续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6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6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16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00	-554,561.26		94,280,266.42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6	726.34		4,078,101.27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8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75,092,463.65	19,046,967.58	1,394,139,431.23	417,998,836.78	898,534,795.05	1,316,533,631.83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54,233,598.24	743,654.79	954,977,253.03	671,886,984.12		671,886,984.12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60,825,597.68	18,522,656.55	679,348,254.23	332,179,150.53	284,295,636.08	616,474,786.61

续

子公司名称	2016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72,821,829.55	910,258.24	873,732,087.79	519,548,236.79	70,000,000.00	589,548,236.79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6,755,508.79	12,451,244.30	409,206,753.09	347,499,559.95	541,497.96	348,041,057.91

子公司名称	2018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5,978,830.12	14,732,331.78	14,732,331.78	33,549,012.88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年发生额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93,582.09	-1,093,582.09	-56,346,909.86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9,453,134.75	2,407,772.44	2,407,772.44	-17,707,060.22

续

子公司名称	2016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31,757.66	-1,131,757.66	-22,379,271.09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892,990.90	10,283.39	10,283.39	-3,085,177.67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 年 11 月，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的少数股东退出，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依据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8]129 号文件，转让双方协定转让对价为 152,260,709.63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洞头县状元南片围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成本	152,260,709.63
— 现金	152,260,709.63
购买成本合计	152,260,709.63
减：按取得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3,744,411.20
差额	58,516,298.4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8,516,298.43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 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温州大小门岛投 资开发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对温州市洞头区大门海洋经济 示范区内的城市基础设施、港 口、码头、围垦的投资、开发、 建设,海涂围垦,海水养殖,土地 开发与利用,建筑用石料开采。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30	权益法
温州市洞头霓屿 新农村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新农村建设项目及政府建设项 目的建设、管理、投资,农业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房改造项 目管理、投资,农村宅基地置换,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 农业技术服务咨询。(以上项目 涉及资质证书的凭资质证书经 营)。		37.5	权益法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温州市洞头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受同一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温州市洞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公司无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6、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相互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终止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温州市洞头 旅游文化有 限公司	温州市洞头城市 发展有限公司 温	17,000.00	保证	2018.04.24	2019.03.30	否
		5,000.00	保证	2018.07.30	2019.07.30	否
		2,000.00	保证	2018.07.16	2019.06.30	否
		19,000.00	保证	2018.04.16	2019.04.16	否
		15,000.00	保证	2018.05.04	2020.09.04	否
温州市洞头 城市发展有 限公司	温州市洞头新城 开发总公司	10,000.00	保证	2015.12.29	2018.12.29	否
		11,000.00	保证	2017.02.27	2019.02.27	否
	洞头区水利发展 有限公司	30,000.00	保证	2018.07.13	2020.07.17	否
	温州市洞头新农 村建设发展有限 公司	30,000.00	保证	2017.03.10	2022.03.09	否
温州市洞头 水利发展有 限公司	温州市洞头城市 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保证	2018.04.16	2019.04.16	否
		15,000.00	保证	2018.05.04	2020.09.04	否
		20,000.00	保证	2017.03.15	2023.03.15	否
		21,800.00	保证	2017.09.12	2023.12.12	否
		15,000.00	保证	2018.06.04	2019.06.03	否
温州市洞头 城建国有资 产投资经营 有限公司	温州市洞头水利 发展有限公司	37,000.00	保证	2018.06.05	2019.06.05	否
合 计		266,800.00				

九、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终止日	担保 是否 已经 履行 完毕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市洞头区教育局幼儿园	1,200.00	保证	2014.12.16	2019.12.01	否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市洞头区职业技术中学	1,200.00	保证	2014.12.16	2019.12.20	否
合 计		2,400.00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8,793,551.30	100.00			958,793,551.30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958,793,551.30	100.00			958,793,551.30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58,793,551.30	100.00			958,793,551.30

续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8,364,266.78	100.00			1,108,364,266.78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1,108,364,266.78	100.00			1,108,364,266.78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08,364,266.78	100.00			1,108,364,266.78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4,925,409.68	100.00			1,344,925,409.68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1,344,925,409.68	100.00			1,344,925,409.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44,925,409.68	100.00			1,344,925,409.68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8,793,551.3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温州市洞头区工务局	562,726,721.58	1 年以内 72,309,418.52; 1-2 年 159,576,997.53; 2-3 年 219,103,704.12; 3 年以上 73,248,956.68	58.69	
温州市洞头区交通 工程建设指挥部	283,755,361.94	1 年以内 31,918,638.09; 1-2 年 46,104,476.77; 2-3 年 83,005,006.09 3 年以上 117,115,938.13	29.60	
温州市洞头区工业 建设指挥部	79,468,161.13	1 年以内 5,145,033.30; 1-2 年 3,912,588.51; 2-3 年 195,682,011.49; 3 年以上 50,842,337.82	8.29	
温州市洞头区海涂 围垦工程建设指挥部	17,812,577.50	1 年以内 185,367.36;1-2 年 240,003.21;2-3 年 3,662,153.72;3 年以上 13,725,053.21	1.86	
温州市洞头区渔港 工程建设指挥部	15,030,729.15	1 年以内 13,376,479.12;1- 2 年 23,470,322.15;2- 3 年 29,212,106.13;3 年以上	1.56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2017、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546,883.32		
合 计	958,793,551.30		100.00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50,971,001.1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4.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温州市洞头区工务局	645,876,260.51	1 年以内 159,576,997.53; 1-2 年 219,103,704.12; 2-3 年 267,195,558.86	58.27	0.00
温州市洞头区交通 工程建设指挥部	297,043,776.49	1 年以内 46,104,476.77; 1-2 年 83,005,006.09 2-3 年 162,322,990.77	26.80	0.00
温州市洞头区工业区 建设指挥部	75,261,779.94	1 年以内 3,912,588.51; 1-2 年 195,682,011.49; 2-3 年以上 51,780,989.93	6.79	0.00
温州市洞头区海涂围 垦工程建设指挥部	17,785,231.45	1 年以内 240,003.21;1-2 年 3,662,153.72;2-3 年 13,883,074.52	1.60	0.00
温州市洞头区渔港 工程建设指挥部	15,003,952.80	1 年以内 23,470,322.15;1- 2 年 29,212,106.13;2- 3 年 25,326,092.76	1.35	0.00
合 计	1,050,971,001.19		94.81	0.00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91,458,171.2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6.0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洞头县工务局	928,574,505.83	1 年以内 219,103,704.12; 1-2 年 319,096,167.40; 2-3 年 390,374,634.31	69.04	0.00
洞头县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257,238,325.53	1 年以内 83,005,006.09 1-2 年 82,941,690.92; 2-3 年 85,680,325.66	19.13	0.00
洞头县工业区指挥部	72,984,715.12	1 年以内 195,682,011.49; 1-2 年 10,383,152.97; 2-3 年 43,033,360.65	5.43	0.00
洞头县海涂围垦指挥部	17,670,955.67	1 年以内 3,662,153.72;1-2 年 7,511,361.09; 2-3 年 6,497,440.86	1.31	0.00
洞头县渔港指挥部	14,989,669.07	1 年以内 29,212,106.13;1- 2 年 34,444,008.05; 2-3 年 10,412,096.01	1.11	0.00
合 计	1,291,458,171.22		96.02	0.0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82,352,666.08	2,245,097,558.43	700,841,026.29

合 计	3,182,352,666.08	2,245,097,558.43	700,841,026.29
-----	------------------	------------------	----------------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82,352,666.08				3,182,352,666.08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362,970,715.42	11.41			362,970,715.42
其他组合	2,819,381,950.66	88.59			2,819,381,950.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182,352,666.08	100.00			3,182,352,666.08

(续)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5,097,558.43	100.00			2,245,097,558.43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324,578,317.81	14.46			324,578,317.81
其他组合	1,920,519,240.62	85.54			1,920,519,240.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245,097,558.43	100.00			2,245,097,558.43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841,026.29	100.00			700,841,026.29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政府款项组合	590,334,037.34	84.23			590,334,037.34
其他组合	110,506,988.95	15.77			110,506,988.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00,841,026.29	100.00			700,841,026.29

(2)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 性质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温州市洞头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是	暂借款	602,749,296.48	1年以内	18.94	
洞头县财政局	是	暂借款	315,139,134.95	1 年以内	9.90	
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是	暂借款	299,222,042.97	263,221,333.34 为 2-3 年, 36,000,709.63 为 1 年以内	9.40	
环岛西片围涂工程专户	否	暂借款	186,615,990.81	121,120,283.00 元为 1-2 年, 65,495,707.81 元为 1 年以内	5.86	
状元南片围垦工程项目专户	否	暂借款	165,138,976.46	82,075,513.94 元为 1-2 年,83,063,462. 52 元为 1 年 以内	5.19	
合 计			1,568,865,441.67		49.2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1,400,000.00		271,400,000.00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271,400,000.00		271,400,000.00

续

项 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500,000.00		270,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270,500,000.00		270,500,000.00

续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0,500,000.00		260,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260,500,000.00		260,5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温州市洞头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温州市洞头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温州市洞头城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温州市洞头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温州市洞头中心渔港开发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温州市洞头新城开发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海霞旅游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60,500,000.00	270,500,000.00	271,400,000.00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217,292.87	115,521,311.62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其他业务				
合 计	121,217,292.87	115,521,311.62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续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343,224,754.85	327,334,719.90
其他业务				
合 计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343,224,754.85	327,334,719.90

续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代建收入	120,561,080.91	115,317,099.19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租金	656,211.96	204,212.43		
合 计	121,217,292.87	115,521,311.62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续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代建收入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343,224,754.85	327,334,719.90
合 计	230,511,489.62	217,209,870.20	343,224,754.85	327,334,719.90

温州市洞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3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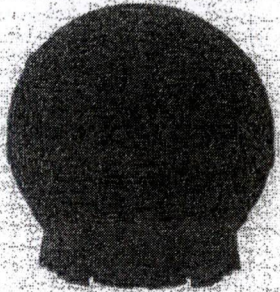
15

年

月

日

qyxy.baic.gov.cn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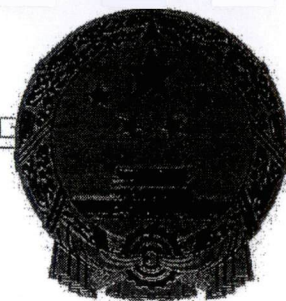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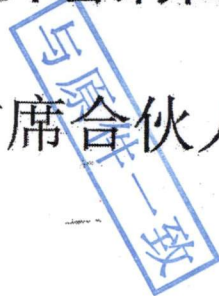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4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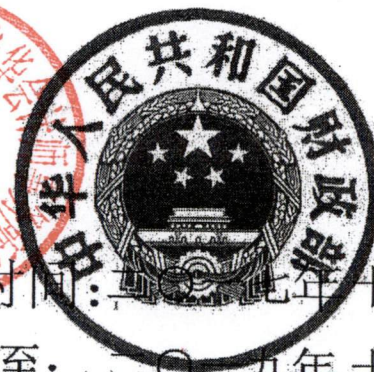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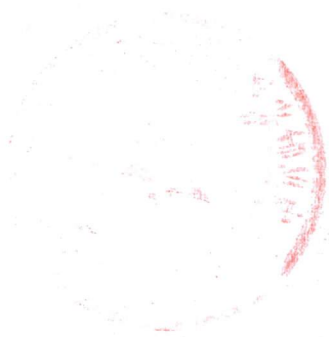
证书号：30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第一冊



姓名 王焕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7701054916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证书
(浙江特201935号)



与

证书编号: 3300000118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4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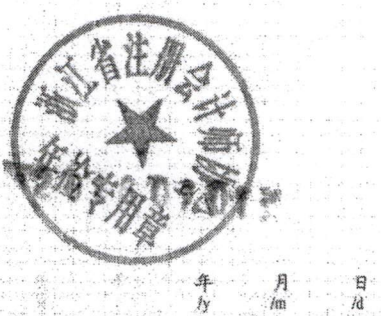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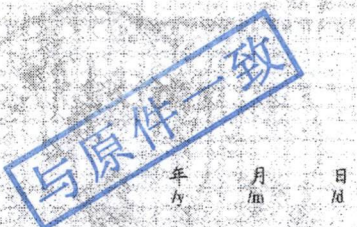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1 月 11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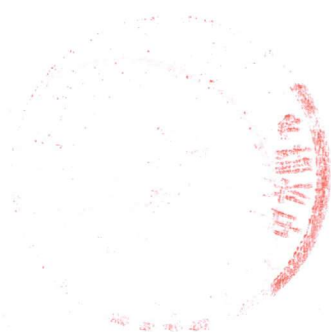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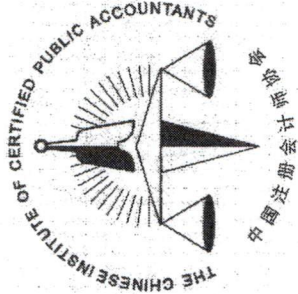
2014 年 11 月 11 日
/y /m /d

11



与原件一致





姓名 俞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6-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2119720622032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619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4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01 01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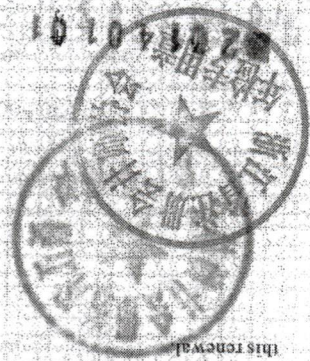
2015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与原件一致